

#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服务 合同书

项 目 名 称: 鄆城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土壤污染情况调查项目

委托方: (甲方): 鄆城县自然资源局

受托方: (乙方): 河南嘉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15年1月7日

#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郸城县自然资源局

受托方（乙方）：河南嘉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本合同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 一、项目、工作内容

### （一）技术服务项目

郸城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土壤污染情况调查项目根据生态环保部门相关要求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 （二）技术服务的内容

地块现场勘查、土地历史资料收集、人员访谈调查、场地布点、土壤检测、地块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编制及组织专家评审，出具土壤污染调查报告。

（三）需开展土壤污染情况调查项目地块明细表见附表。

## 二、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因甲方原因合同服务期限顺延。

## 三、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一）合同总金额：合计人民币：¥ 930000.00 元，大写：玖拾叁万元整。

费用为该项目的场地资料收集和检测分析、现场踏勘、人员访谈、报告编制、报告印刷、技术咨询、上会评审、资料上传等

所需的全部费用。

(二)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剩余 70% 以每批次实际完成调查量为准付款。

(三) 乙方付款信息:

开户名称: 河南嘉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口莲花支行

账 号: 16551601040000158

#### 四、成果验收

(一) 乙方提交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形式: 提交本项目《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二套。

(二) 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 乙方编制的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文件符合国家和项目所在地地方政府、行业有关法律、法规关于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文件的编制要求。

#### 五、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权利和义务

- 1、要求乙方按合同要求及时开展工作。
- 2、积极配合乙方工作, 协助乙方完成与有关职能部门的沟通、协调工作。
- 3、按合同约定的时限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二) 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 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 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 2、乙方排除不利因素积极开展工作, 遇到地块调查资料收

集工作困难时，要求甲方协助工作。

3、对甲方提供的有关项目资料保密，不得外传，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保质保量地完成该项目的编制工作。

4、在合同规定的时限内向甲方提出支付服务费用。

5、乙方应遵守有关安全、环保等法律法规。

## 六、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在履行的过程中如出现争议，双方应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按照合同的约定分清各自的责任，采用协商的办法解决争议；协商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七、附则

（一）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达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三）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法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乙方（盖章）



法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陈鹏*

2025年 1 月 7 日

附表：土壤污染情况调查项目地块明细表

| 序号 | 地块名称           | 面积<br>(亩) | 规划用途     | 基础费<br>(万元) | 单价<br>(元/亩) | 总价<br>(万元) |
|----|----------------|-----------|----------|-------------|-------------|------------|
| 1  | 郸城县实验中         | 20.817    | 中小学用地    | 5           | 200         | 5.40       |
| 2  | 郸城县锦晨置业有限公司    | 73.0575   | 住宅兼容商业   | 5           | 200         | 6.30       |
| 3  | 周口市方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02.219   | 住宅兼容商业   | 5           | 200         | 7.00       |
| 4  | 周口市方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01.751   | 住宅兼容商业   | 5           | 200         | 7.00       |
| 5  | 郸城润城建业置业有限公司   | 67.9725   | 住宅兼容商业   | 5           | 200         | 6.20       |
| 6  | 郸城县顺泰置业有限公司    | 84.3255   | 住宅用地     | 5           | 200         | 6.50       |
| 7  | 郸城润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49.935    | 住宅用地     | 5           | 200         | 5.90       |
| 8  | 郸城县锦晨置业有限公司    | 36.969    | 住宅兼容商业用地 | 5           | 200         | 5.60       |
| 9  | 郸城润城建业置业有限公司   | 93.723    | 居住用地     | 5           | 200         | 6.70       |
| 10 | 郸城润城建业置业有限公司   | 98.2245   | 居住用地     | 5           | 200         | 6.80       |
| 11 | 周口市方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33.405    | 住宅兼容商业用地 | 5           | 200         | 5.60       |
| 12 | 郸城县羲仁置业有限公司    | 38.31     | 住宅兼容商业用地 | 5           | 200         | 5.70       |
| 13 | DC2024-10 地块   | 57.19     | 住宅兼容商业用地 | 5           | 200         | 6.10       |
| 14 | DC2024-12 地块   | 53        | 住宅兼容商业用地 | 5           | 200         | 6.00       |
| 15 | DC2024-23 地块   | 60.43     | 住宅兼容商业用地 | 5           | 200         | 6.20       |
| 合计 |                |           |          |             |             | 93.0 万元    |

#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政府采购中心成交通知书

采购单位联系人：吴红丽 13033909881

成交单位法定代表人：龙洋 18049887509

致：河南嘉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恭喜贵方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郸城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土壤污染情况调查项目”项目(郸财磋商采购-2024-127)中，经竞争性磋商小组综合评审和采购人确定，你单位为本次采购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930000.00元

贵单位请在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购

购网上公示。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周口市政府采购中心)



友情提醒：若成交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可登录“周口市政府采购网”的“河南省政府采购融资平台”模块进行融资意向在线登记，并向融资机构提出融资申请。